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陕西大秦自然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调味品、
食品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陕西大秦自然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四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大秦自然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调味品、食品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403-611204-04-01-898792		
建设单位联系人	邱国平	联系方式	13892924134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 1688 号 C6-1 号		
地理坐标	(108 度 50 分 2.120 秒, 34 度 26 分 14.93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23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146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03-611204-04-01-898792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26
环保投资占比（%）	13	施工工期	2024.5-2024.6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379.4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规划文件名称：《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 （2）审批机关：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3）审批文件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规定》的通知； （4）批准文号：陕西咸发〔2018〕10 号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1)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p> <p>(2) 审查机关：陕西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p> <p>(3)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陕西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陕西咸环函〔2019〕24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表 1-1 项目与规划及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情况</p>			
	<p>文件名称</p>	<p>主要内容</p>	<p>项目情况</p>	<p>是否符合</p>
	<p>《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p>	<p>产业定位为重点发展三大主导产业：都市农业及绿色食品加工业、文化旅游休闲康体产业、现代制造业与高端商贸服务业。</p>	<p>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符合秦汉新城产业定位中都市农业及绿色食品加工业，符合规划产业布局。</p>	<p>符合</p>
	<p>《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陕西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陕西咸环函〔2019〕24号</p>	<p>产业发展负面清单：根据规划的发展定位、发展目标及区域环境质量、资源现状，本次评价对入园企业提出以下负面清单：(1)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禁止进入园区；(2)国家淘汰、削减或限制的产品和生产工艺禁止进入园区；(3)国家禁止投资建设的工艺，产品禁止进入园区；(4)限制和禁止外商投资产业禁止进入园区；(5)国家明确禁止建设的“十五小”项目，“新五小”项目禁止进入园区；(6)存在严重污染，且不能达标排放的项目禁止进入园区；(7)其他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中禁止的项目禁止进入园区；(8)污染排放较大、区域环境容量不满足的行业禁止进入园区；(9)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达不到规模经济的项目禁止进入园区。(10)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修订版)的通知》</p>	<p>本项目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不属于外商投资产业；国家明确禁止建设的“十五小”项目，“新五小”项目；不属于严重污染，且不能达标排放的项目；不属于污染排放较大、区域环境容量不满足的行业；不属于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达不到规模经济的项目；不涉及新建、扩建燃煤发电、燃煤热电联产和燃煤集中供热项目。</p>	<p>符合</p>

		要求，禁止新建、扩建燃煤发电、燃煤热电联产和燃煤集中供热项目，禁止新建、扩建和改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水泥、焦化项目、防水材料、陶瓷(不含以天然气为燃料)、保温材料等行业。		
		<p>废气：</p> <p>①规划区内实行集中供热、供电、供汽；</p> <p>②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p> <p>③禁止新建、扩建和改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水泥、焦化项目；</p> <p>④严格控制入区工业项目，采用总量控制的方式，限制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入区。</p>	<p>①项目生产车间及办公区均采用空调取暖；</p> <p>②项目生产均采用电能，不涉及高污染燃料的使用；</p> <p>③项目为绿色食品生产型企业，不属于禁止建设项目；</p> <p>④本项目废气排放量较小，不属于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p>	符合
		<p>废水：</p> <p>渭河沿岸不再新增零散排污口(现状排污口全部封闭不再排水)，规划区废水经由西区污水处理厂和朝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统一排放。</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收集处理，生产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排入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口，符合要求。</p>	符合
		<p>噪声：</p> <p>入区项目必须确保厂界噪声达标。</p>	<p>项目运行后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符合
		<p>固废：</p> <p>①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综合利用、集中处置；</p> <p>②固废不能回收利用的，必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进行贮存和处置。</p>	<p>①本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p> <p>②一般工业固废暂存于厂区定期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p>	符合

			(GB18599-2020)要求。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健科谷园区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以下简称“产业园”)，产业园总规划用地面积60273.07m ² ，目前正在建设中，拟建设生产聚集区厂房30栋，总建筑面积约85357.87m ² ，建成后将以大健康产业为主导，重点引入植物萃取、保健品、智能健康、绿色食品等产业。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健科谷园区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以下简称“产业园”)，产业园总规划用地面积60273.07m ² ，目前正在建设中，拟建设生产聚集区厂房30栋，总建筑面积约85357.87m ² ，建成后将以大健康产业为主导，重点引入植物萃取、保健品、智能健康、绿色食品等产业。	该项目位于秦汉新城天汉大道以北、白庙街以南、汉惠大道以西、师家寨路以东(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用地范围内)，主要处理产业园内企业排放的工业废水，项目采取分期建设、分期验收的方式新建工业废水处理站1座，设计处理规模为400m ³ /d(一期处理规模150m ³ /d、二期处理规模250m ³ /d)，总变化系数1.2。项目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为32.1万元，约占总投资的16.1%	本项目位于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内，调味品、食品加工项目，符合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区产业定位。	符合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健科谷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废水处理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陕西省西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陕西咸审服准〔2022〕92号)	该项目位于秦汉新城天汉大道以北、白庙街以南、汉惠大道以西、师家寨路以东(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用地范围内)，主要处理产业园内企业排放的工业废水，项目采取分期建设、分期验收的方式新建工业废水处理站1座，设计处理规模为400m ³ /d(一期处理规模150m ³ /d、二期处理规模250m ³ /d)，总变化系数1.2。项目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为32.1万元，约占总投资的16.1%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化粪池处理，根据园区提供资料，一期建成时间在2023年4月中旬，2023年4月底园区内管网铺设到位，目前已连接市政污水管网。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p> <p>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视为允许类；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联合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发改体改规〔2022〕397号)、《陕西省限制投资类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内禁止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同时，本项目已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关于本项目备案的通知(项目代码：2403-611204-04-01-898792)。</p> <p>2、项目与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项目与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环保政策</th> <th style="width: 45%;">主要内容</th> <th style="width: 20%;">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10%;">是否符合</th> </tr> </thead> <tbody> <tr> <td>《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td> <td>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禁止和限制目录之列</td> <td></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环保政策	主要内容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	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禁止和限制目录之列		符合
环保政策	主要内容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	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禁止和限制目录之列		符合									

	<p>《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p>	<p>以钢铁、焦化、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石油开采、农副产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推动高耗能行业技术创新和改造升级，新建、改（扩）建项目必须达到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和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本项目为食品制造行业，项目所排放的废气污染物经过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满足规划要求。</p>	<p>符合</p>
		<p>关中地区按照环境承载力和环境容量，严格控制火电、水泥、钢铁、焦化、煤化工、冶炼、制浆造纸、果汁等项目，切实降低污染负荷关中地区按照环境承载力和环境容量，严格控制火电、水泥、钢铁、焦化、煤化工、冶炼、制浆造纸、果汁等项目，切实降低污染负荷。</p>	<p>本项目位于关中地区，为食品制造行业，不属于火电、水泥、钢铁、焦化、煤化工、冶炼、制浆造纸、果汁等高耗能项目。</p>	<p>符合</p>
		<p>持续推进工业污水治理。引导工业企业污水近零排放，降低污染负荷。关中地区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持续推进工业污水治理。引导工业企业污水近零排放，降低污染负荷。关中地区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p>	<p>本项目在产品中添加少量水，且仅产生少量设备清洗水，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行业。</p>	<p>符合</p>
	<p>《陕西省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p>	<p>关中地区市辖区及开发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 A 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水平。</p>	<p>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属于C1469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经查阅《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等相关文件，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项目。原料粉碎粉尘经除尘器处理</p>	<p>符合</p>

			后由1根15高排气筒排放,炒制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西安市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	强化源头控制。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等要求,深入开展我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工作,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化工、石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和规划环评要求。严格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绩效评级限制条件。各区、开发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绩效引领性水平,周至县、蓝田县应达到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水平。	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为新建项目,符合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本项目属于C1469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本项目不属于涉气重点行业项目。	符合
	《西安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23-2030年)	分行业推进工业污染深度治理。提升重点行业企业工艺水平及污处设备净化水平,实现污染物源头治理、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加快完成工业涂装、橡胶制品制造、包装印刷、铸造和砖瓦等重点行业和垃圾焚烧企业提标改造;2025年底前实施独立粉磨站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推进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本项目属于C1469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工业涂装、橡胶制品制造、包装印刷、铸造和砖瓦等重点行业和垃圾焚烧企业。	符合
		严格执行禁燃区管控要求,禁燃区内禁止使用煤炭及其制品等高污染燃料,全部由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替代,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在规定期限内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项目炒锅供热使用电加热,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秦汉新城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1)强化源头控制。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及新区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等要求,深入开展	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类,不属于新改扩建化工、石化、建材、	

		<p>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工作，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化工、石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评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p> <p>(2)严格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绩效评级限制条件，新城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 A 级绩效引领性水平。</p>	<p>有色等类别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收集处理，生产废水经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原料粉碎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有排气筒个排放，炒制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本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能满足相应排放要求，符合区域、规划环评的要求。</p> <p>本项目不属于涉气重点行业。</p>	
	<p>《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14881-2013)</p>	<p>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p> <p>食品加工用水的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对加工用水水质有特殊要求的食品应符合相应规定。间接冷却水、锅炉用水等食品生产用水的水质应符合生产需要。</p> <p>食品加工用水与其他不与食</p>	<p>项目位于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内，属于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产品为健康食品，经现场踏勘，项目目前南侧为空置厂房，西侧邻近园区物业，故项目选址符合要求。</p> <p>本项目用水均为市政提供的自来水。</p> <p>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依托园区</p>	<p>符合</p> <p>符合</p>

	品接触的用水（如间接冷却水、污水或废水等）应以完全分离的管路输送，避免交叉污染。污水在排放前应经适当方式处理，以符合国家污水排放的相关规定。	工业废水站处理。	
	根据食品的特点和卫生需要选择适宜的贮存和运输条件，必要时应配备保温、冷藏、保鲜等设施。不得将食品与有毒、有害、或有异味的物品一同贮存运输。应建立和执行适当的仓储制度，发现异常应及时处理。	本项目使用车间一层作为原料库及成品库，生活垃圾、不合格品、除尘灰集中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	符合

3、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陕政发〔2020〕11号）、《西安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市政发〔2021〕22号）及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叠图分析可知，本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优化空间布局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减排治理和环境风险防控为重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本项目与陕西省“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对照分析报告见附件。本项目“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见表1-3。

表 1-3 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区，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点，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现状超标地区以及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上新项目将受到限制；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西咸新区秦汉新城，为不达标区；根据工程分析及污染防治分析，项目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各污染物达标排	符合

		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	放，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资源利用上线		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即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是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本项目主要能源消耗为电、水，项目耗电量、用水量相对整个区域来说较小。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高水耗的建设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本项目不在《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亦未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及《西安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涉及区域，符合管控要求。	符合

与《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市政发〔2021〕22号）相符性分析

（1）“一图”本项目位于陕西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中重点管控单元内（附图5）。

（2）“一表”本项目与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对照分析相符性见表1-4。

表 1-4 项目与《西安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区县、市区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重点管控单元4	咸阳市渭城区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水环	空间布局约束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1.严格控制新增《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2.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或依法关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西咸新区)		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闭。	
				污染物排放管控	<p>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1.城市建成区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保持正常运行和定期维护。2.持续因地制宜实施“煤改气”、“油改气”、电能、地热、生物质等清洁能源取暖措施。3.鼓励将老旧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替换为清洁能源车辆。推进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使用。4.位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汾渭平原，特别排放限值行业（钢铁、水泥、焦化、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现有企业全面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特别排放限值。</p> <p>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1.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全省黄河流域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2.城镇新区管网建设及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中实行雨污分流，鼓励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对处理达标后的尾水进一步净化。3.污水处理厂出水用于绿化、农灌等用途的，合理确定管控要求，确保达到相应污水再生利用标准。4.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推进渭河南岸西部污水处理厂建设，提升污水处理能力，</p>	<p>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1.本项目产生的饮食业油烟经过高效静电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高于屋顶排放。2.本项目加热使用电加热，不使用燃料。3.本项目不涉及老旧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4.本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焦化、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污染物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本项目排放的颗粒物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p> <p>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1.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均依托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2.本项目不涉及管网建设、人工湿地等。3.本项目依托园区污水处理设施，不自建污水处理厂。4.本项目不新建污水处理设施与管网。</p>

				因地制宜在污水处理厂出水口处建设人工水质净化工程。推进新建污水处理设施与配套管网的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加快污水管网建设与雨污分流改造，完成市区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严格禁燃区管控。市区和南六县市全域及北五县市城镇周边划定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销售、使用煤炭及其制品等高污染燃料（35蒸吨及以上燃煤锅炉、火力发电企业、机组及水泥、砖瓦等原料煤使用企业除外）；各县市区全面退出禁燃区内洁净煤加工中心及配送网点，对配送网点及群众存量煤炭全部有偿回收。北五县市非禁燃区内可采用洁净煤或“生物质成型燃料+专用炉具”兜底。加强对直送、网络等方式销售散煤的监管，严厉打击违法销售行为，同时倒查上游企业责任，从源头杜绝散煤销售。	本项目生产使用电加热，不涉及燃料，不使用锅炉。
	区域名称-省份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陕西省	空间布局约束	<p>1、执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规章对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国家级公益林等保护区域的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p> <p>2、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p>		<p>1、项目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水产种质资源</p>

		<p>的决定》。</p> <p>3、执行《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鼓励、限制和淘汰技术目录》。</p> <p>4、严把“两高”项目环境准入关。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p> <p>5、重点淘汰未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火电、钢铁、建材行业产能。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或依法关闭。实施工业企业退城搬迁改造，除部分必须依托城市生产或直接服务于城市的工业企业外，原则上在 2027 年底前达不到能效标杆和环保绩效级（含绩效引领）企业由当地政府组织搬迁至主城区以外的开发区和工业园区。</p> <p>6、不再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各市（区）建成区禁止新建燃煤锅炉。</p> <p>7 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p> <p>8、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p> <p>9、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陕西省黄河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p> <p>10、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p> <p>11、执行《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p> <p>12、在秦岭核心保护区和重点保护区内禁止新设采矿权，秦岭主梁以北、封山育林区、禁牧区内禁止新设采石采矿权，严格控制和规范在秦岭一般保护区的露天采矿活动。</p>	<p>保护区、重要湿地、国家级公益林等保护区域。</p> <p>2、项目不在准入负面清单内，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要求。</p> <p>3、项目不涉及矿产开发。</p> <p>4、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p> <p>5、项目不属于火电、钢铁、建材行业，不属于重污染企业。</p> <p>6、项目不涉及燃煤。</p> <p>7、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p> <p>8、项目废水间接排放，不直接影响黄河流域。</p> <p>9、项目废水间接排放，不直接影响黄河流域。</p> <p>10、项目废水间接排放，不直接影响长江流域。</p> <p>11、项目位于关中地区，不涉及秦岭。</p> <p>12、项目位于关中地区，不涉及秦岭。</p>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p>1、按照煤炭集中使用、清洁利用原则，重点削减小型燃煤锅炉、民用散煤与农业用煤消费量，对以煤、石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p> <p>2、2023 年底前，关中地区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其他地区钢铁企业于 2025 年底前完成改造。2025 年底前，80%左右水泥熟料产能和 60%左右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全面完成改造，其他地区 2027 年底前全部完成。2025 年底前，焦化行业独立焦化企业 100%产能全面完</p>	<p>1、项目不使用燃料。</p> <p>2、项目不属于钢铁行业，不使用燃料。</p> <p>3、项目废水间接排放，不直接影响黄河流域。</p> <p>4、项目不属于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不涉及重金属。</p> <p>5、项目不涉及矿产资源开发</p>

		<p>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 年底前，半焦生产基本完成改造。推动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深度改造，鼓励企业将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 30 毫克/立方米。</p> <p>3、全省黄河流域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汉江、丹江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汉江流域（陕西段）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p> <p>4、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集中区域、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集中区涉及的县（区），执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和镉等重点重金属特别排放限值。</p> <p>5、矿井水在充分利用后仍有剩余且确需外排的，经处理后拟外排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外，其相关水质因子值还应满足或优于受纳水体环境功能区划规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对应值，含盐量不得超过 1000 毫克/升，且不得影响上下游相关河段水功能需求</p>	<p>利用，不涉及矿井水。</p>
	<p>环境 风险 防控</p>	<p>1、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编制“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处置方案。</p> <p>2、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推进危险废物、重金属及尾矿环境、核与辐射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防控，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健全环境应急体系，推动环境风险防控由应急管理向全过程管理转变，提升生态环境安全保障水平。</p> <p>3、在矿产开发集中区域实施有色金属等行业污染整治提升行动，加大有色金属行业企业生产工艺提升改造力度，锌冶炼企业加快竖罐炼锌设备替代改造。深入推进涉重企业清洁生产，开展有色、钢铁、硫酸、磷肥等行业企业涉铊废水治理。</p> <p>4、加强尾矿库污染治理。全面排查所有在用、停用、闭库、废弃及闭库后再利用的尾矿库，摸清尾矿库运行情况和污染源情况，划分环境风险等级，完善尾矿库污染治理设施，储备应急物资，最大限度降低溃坝等事故污染农田、水体等敏感受体的风险。</p> <p>5、严格新（改、扩）建尾矿库环境准入，加强尾矿库渗滤液收集处置，鼓励尾矿</p>	<p>1、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地河流及跨界河流。</p> <p>2、项目风险物质为植物油，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将环境风险纳入日常管理，做好风险物质管控。</p> <p>3、项目不属于矿产开发行业，不涉及有色金属开采。</p> <p>4、项目不属于矿产开发行业，不涉及尾矿库。</p> <p>5、项目不属于矿产开发行业，不涉及尾矿库。</p> <p>6、项目不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p> <p>7、项目不属于</p>

		<p>渣综合利用，无主尾矿库应由当地人民政府依法闭库或封场绿化，防止水土流失和环境损害。</p> <p>6、对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或在生产过程中排放国家认定的新污染物的企业，全面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加强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医药等行业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p> <p>7、落实工业企业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以石油加工、煤化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涉重金属企业为重点，合理布设企业生产设施，强化工业企业应急导流槽、事故调蓄池、雨污总排口应急闸坝等事故排水收集截留设施，以及传输泵、配套管线、应急发电等事故水输送设施等建设，合理设置消防处置用事故水池和雨水监测池。</p> <p>8、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p> <p>9、完善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法规标准体系，健全风险管控和修复制度，强化监管执法和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健全环境监测网络，健全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数据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提升科技支撑能力，推进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p> <p>10、针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工业集聚区（以化工产业为主导）、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阻止污染扩散。</p> <p>11、以涉石油、煤炭产业链输送链，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加强黄河流域重要支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环境敏感目标环境风险防范与治理。</p> <p>12、完善黄河干流以及重要支流上下游联防联控机制，加强省、市、县三级和重点企业应急物资库建设，加强以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p>	<p>石油加工、煤化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涉重金属企业。</p> <p>8、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水污染物。</p> <p>9、车间内均做硬化及防渗处理，不涉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p> <p>10、项目不涉及化工产业、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p> <p>11、项目不涉及石油、煤炭产业、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p> <p>12、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p>
	资源 开发 效率	<p>1、2025年，陕西省用水总量107.0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2%，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0%。</p> <p>2、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p>	<p>1、本项目用水量较少，仅员工生活及设备清洗使用少量新鲜水。</p>

		<p>16%，可再生电力装机总量达到 6500 万千瓦。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左右。</p> <p>3、到 2025 年陕北、关中地级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陕南地区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 10%。</p> <p>4、对地下水超采区继续采取高效节水、域外调水替代、封井等措施，大力减少地下水开采量。</p> <p>5、稳妥有序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燃料类煤气发生炉、燃煤热风炉、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及建材行业煤炭减量，实施清洁电力和天然气替代。</p> <p>6、推广大型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改造，充分挖掘供热潜力，推动淘汰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加大落后燃煤锅炉和燃煤小热电退出力度，推动以工业余热、电厂余热、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供热（蒸汽）。</p> <p>7、推动能源供给体系清洁化、低碳化和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推进煤炭绿色智能开采、清洁安全高效利用，发展清洁高效煤电。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推进多元储能系统建设与应用。持续推进冬季清洁取暖。实施城乡配电网建设和智能升级计划。</p> <p>8、加快固废综合利用和技术创新，推动冶炼废渣、脱硫石膏、结晶杂盐、金属镁渣、电石渣、气化渣、尾矿等大宗业固废的高水平利用。</p> <p>9、到 2025 年，地级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95%以上，其他市县达到 80%以上。到 2025 年，新增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体废物有序减少。</p> <p>10、鼓励煤矿采用煤矸石井下充填开采技术处置煤矸石，提高煤矸石利用率。鼓励金属矿山采取科学的开采方法和选矿工艺，加强尾矿资源的二次选矿，综合回收有益组份，合理利用矿山固体废弃物与尾矿，减少废渣、弃石、尾矿等的产生量和贮存量。加强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等露天建材非金属矿内外剥离物的综合利用。</p> <p>11、煤炭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矿井水应当综合利用，优先用于矿区补充用水、周边地区生产生态用水，加强洗煤废水循环利用，提高矿井水综合利用率。</p>	<p>2、本项目不涉及非化石能源。</p> <p>3、本项目不涉及再生水利用。</p> <p>4、本项目不涉及地下水开采。</p> <p>5、本项目不涉及燃料类煤气发生炉、燃煤热风炉、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及建材行业。</p> <p>6、本项目不涉及燃煤电厂。</p> <p>7、本项目不涉及煤炭开采、清洁取暖、电网建设。</p> <p>8、本项目不涉及大宗固废。</p> <p>9、本项目不涉及污泥处置及大宗固废。</p> <p>10、本项目不涉及矿山开采。</p> <p>11、本项目不涉及矿山开采及矿井水。</p>
--	--	---	---

(3) “一说明”

一说明：本项目为 C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不属于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不属于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项目运营期将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保证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环境风险可接受。项目建设严格按照陕西省、西安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总体要求、生态保护红线等各项规定。项目符合管控方案的相关要求。

3、选址合理性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文件，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 1688 号 C6-1 号，在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内。陕西国聚商贸有限公司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健科谷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厂房定制合同，在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 C6-1 号建设工业厂房，面积为 1379.45m²，本项目建设单位陕西大秦自然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已与陕西国聚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

经现场勘查，项目周边地势平坦，地质条件好，建设项目四周环境良好，项目所在园区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作为西咸新区十大特色产业园之一，秦汉大健康产业园分为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东区)、产城融合配套发展区(中区)、大健康成果转化示范区(西区)、专业医疗创新服务区(南区)4 个板块，重点引入生物医药、医疗器械、保健品、绿色食品生产型企业，打造集研究创新、科学实验、中试生产、创业孵化等于一体的专业产业园区。

园区外东侧为汉惠大道，南侧为汉源路，西侧为空地，北侧为道路。项目选址不在当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选址地区交通运输条件良好，外部供电、供水、供气、通讯等基础设施的条件较好，项目的建设与环境不存在相互制约关系，根据表 1-1 中分析，项目选址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

	<p>选址要求。</p> <p>因此项目选址基本合理。</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陕西大秦自然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调味品、食品加工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调味品、食品加工生产线，车间建筑面积 1379.45 平方米，安装去核机、搅拌机、粉碎机、炒锅等设备，对原料进行搅拌、粉碎、炒制、分装等，可年产半固态调味酱料 3 吨，香辛料 5 吨，复合调味料 6 吨，干果类产品 90 吨，水果类制品 65 吨，干制脱水蔬菜 20 吨，混合坚果 18 吨，糯米粉 2 吨，食用淀粉 4 吨，同时建设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单位：陕西大秦自然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 1688 号 C6-1 号。			
	2、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详见下表。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项目 名称	建（构）筑 物名称	建设内容及建（构）筑物规模
	主体 工程	车间一层	作为原料库与成品库使用，储存原料与成品。	新建
		车间二层	设置员工办公室、更衣室，同时设置脱包间、混料间、配料间、预处理间、内包间、外包间、包材库。二层车间生产干果类制品、水果制品、干制脱水蔬菜、糯米粉、淀粉，本层生产工艺主要为混合、分装。	新建
		车间三层	设置员工办公室、更衣室，同时设置脱包间、原料前处理间、配料间、粉碎间、炒制间、内包间、外包间。三层车间生产调味酱、调味粉、香辛料，本层生产工艺主要为粉碎、炒制。	新建
		车间四层	车间四层为天台阁楼，设置办公室、微生物室和理化室，主要用于对产品抽检，检验是否合格。项目食品检验主要抽检产品的色泽、形态、净含量、可溶性固形物、微生物限量等食品指标的检测，使用便携快速测定仪，无需制备实验试剂等，检验室内不储存化学药品。微生物检测使用微生物快速检测仪，无需制备培养基。	新建
	辅助 工程	办公室、更衣室	车间二层、三层、四层均设置员工办公室及更衣室，用于员工办公及更衣使用。	新建
	公用 工程	供水	生产厂区用水为市政供水。	新建
		排水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收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	依托园

		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由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	区
	供电	市政供电电网接入。	新建
	供热、制冷	职工使用分体式空调，炒制加热用电加热，不使用燃料。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原料粉碎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炒制烟气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高于房顶排放。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收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由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	新建
	噪声	采取车间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建筑隔声、距离衰减、规范设备操作等措施减小噪声。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不合格品、除尘灰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包装材料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新建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见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种类	产品名称	年产量	执行标准	主要工序
半固态调味酱料	蒜蓉酱	3t/a	企标 Q/SXDQ0002S	炒制、分装
香辛料	花椒粉	2t/a	GB/T 15691	粉碎、分装
	辣椒粉	2t/a		粉碎、分装
	孜然粉	1t/a		粉碎、分装
复合调味料	椒盐粉	6t/a	企标 Q/SXDQ0001S	粉碎、分装
干果类产品	开心果	10t/a	GB/T 22165	仅分装
	巴旦木	10t/a		仅分装
	碧根果	10t/a		仅分装
	夏威夷果	10t/a		仅分装
	松子	10t/a		仅分装
	杏核	10t/a		仅分装
	盐焗腰果	10t/a		仅分装
	盐焗巴旦木	5t/a		仅分装
	核桃仁	10t/a		仅分装
手剥核桃	5t/a	仅分装		
水果类制品	红枣	20t/a	GB/T 5835	仅分装
	葡萄干	10t/a	NY/T 705	仅分装
	枸杞	10t/a	GB/T 18672	仅分装
	桂圆	10t/a	GB 16325	仅分装

	枣夹果仁（枣夹核桃，枣夹大杏仁，枣核派）	15t/a	Q/SXDQ0003S	去核、填充、压制、分装
干制脱水蔬菜	黄花菜	10t/a	DB61/ T559	仅分装
	木耳，干香菇，银耳	10t/a	相应 GB	仅分装
混合坚果（企标）	混合坚果	18t/a	Q/SXDQ0004S	搅拌、分装
糯米粉	糯米粉	2t/a	LS/T 3240	仅分装
食用淀粉	玉米淀粉、土豆淀粉、红薯淀粉	4t/a	GB 31637	仅分装

4、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2-3。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种类	产品名称	使用原料名称	原料用量
半固态调味酱料	蒜蓉酱	植物油	0.8t/a
		大蒜	0.5t/a
		辣椒	0.7t/a
		食用盐	0.4t/a
		芝麻	0.4t/a
		水	0.2t/a
香辛料	花椒粉	花椒	2t/a
	辣椒粉	辣椒	2t/a
	孜然粉	孜然	1t/a
复合调味料	椒盐粉	花椒	2.5t/a
		辣椒	1t/a
		食用盐	1t/a
		熟白芝麻	1.5t/a
干果类产品	开心果	开心果	10t/a
	巴旦木	巴旦木	10t/a
	碧根果	碧根果	10t/a
	夏威夷果	夏威夷果	10t/a
	松子	松子	10t/a
	杏核	杏核	10t/a
	盐焗腰果	盐焗腰果	10t/a
	盐焗巴旦木	盐焗巴旦木	5t/a
	核桃仁	核桃仁	10t/a
	手剥核桃	手剥核桃	5t/a
水果类制品	红枣	红枣	20t/a
	葡萄干	葡萄干	10t/a
	枸杞	枸杞	10t/a
	桂圆	桂圆	10t/a
	枣夹果仁（枣夹核桃，枣夹大杏仁，枣核派）	红枣	12t/a
		核桃	3t/a
		大杏仁	1.5t/a
干制脱水蔬菜	黄花菜	黄花菜	10t/a
	木耳，干香菇，银耳	木耳，干香菇，银耳	10t/a

混合坚果 (企标)	混合坚果	葡萄干	3t/a
		南瓜子仁	3t/a
		核桃仁	3t/a
		大杏仁	3t/a
		开心果	3t/a
		夏威夷果	3t/a
糯米粉	糯米粉	糯米粉	2t/a
食用淀粉	玉米淀粉、土豆淀粉、红薯淀粉	玉米淀粉、土豆淀粉、红薯淀粉	4t/a

项目食品检验主要抽检产品的色泽、形态、净含量、可溶性固形物、微生物限量等食品指标的检测，使用便携快速测定仪，无需制备实验试剂等，检验室内不储存化学药品。微生物检测使用微生物快速检测仪，无需制备培养基。

5、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下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安装位置
二层车间				
1	操作台	1.8m×0.8m×0.8m	1 台	配料间
2	操作台	1.8m×0.8m×0.8m	3 台	预处理间
3	多功能烘干机	HS-88-118 型	1 台	预处理间
4	485 型骏枣去核机	48XJZQHJ-JS	1 台	混料间
5	操作台	1.8m×0.8m×0.8m	1 台	混料间
6	搅拌机	/	1 台	混料间
7	操作台	1.8m×0.8m×0.8m	1 台	内包间 1
8	2000 型智能包装机	50-4000g	3 台	内包间 1
9	封口机	/	1 台	内包间 1
10	自动定量粉剂包装机	L6C-C3-8kg-2B	1 台	内包间 2
11	封口机	/	1 台	内包间 2
12	操作台	1.8m×0.8m×0.8m	1 台	外包间
三层车间				
1	操作台	1.8m×0.8m×0.8m	1 台	配料间
2	操作台	1.8m×0.8m×0.8m	1 台	预处理间
3	粉碎机	/	2 台	粉碎间
4	除尘器及风机	/	1 台	粉碎间
5	电炒锅	100kg	2 台	炒制间
6	2000 型智能包装机	50-4000g	1 台	内包间 1
7	自动定量粉剂包装机	L6C-C3-8kg-2B	2 台	内包间 1
8	封口机	/	1 台	内包间 1
9	酱料定量包装机	TN10X50-S	1 台	内包间 2

10	封口机	/	1台	内包间2
11	操作台	1.8m×0.8m×0.8m	1台	外包间

6、公用工程

(1) 用水环节及用水量核算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员工 10 人，不在厂内食宿，参考《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表 B.17 行政办公及科研院所，用水量为 $25\text{m}^3/(\text{人}\cdot\text{a})$ ，本项目年工作 200d，则生活用水量为 $250\text{m}^3/\text{a}$ ，即 $1.25\text{m}^3/\text{d}$ 。

②配料用水

本项目生产半固态调味酱料，配料时需加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用水量为 $0.2\text{m}^3/\text{a}$ ，即 $0.001\text{m}^3/\text{d}$ ，该部分用水均进入后续工艺。

③设备清洗水

本项目生产设备需定期清洗。本项目使用的电炒锅较小，设备清洗水用量约为 $2\text{m}^3/\text{d}$ ， $400\text{m}^3/\text{a}$ 。

(2) 排水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00\text{m}^3/\text{a}$ ，即 $1\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配料用水

原料配料用水进入产品，无废水外排。

③设备清洗废水

本项目设备清洗水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320\text{m}^3/\text{a}$ ，即 $1.6\text{m}^3/\text{d}$ 。设备清洗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排入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后，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2-5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 m^3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量		排放量		去向
		日用水量	年用水量	日排放量	年排放量	
1	员工生活	1.25	250	1	200	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

						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2	配料	0.001	0.2	0	0	进入产品，不外排
3	设备清洗	2	400	1.6	320	经油水分离器处理，排入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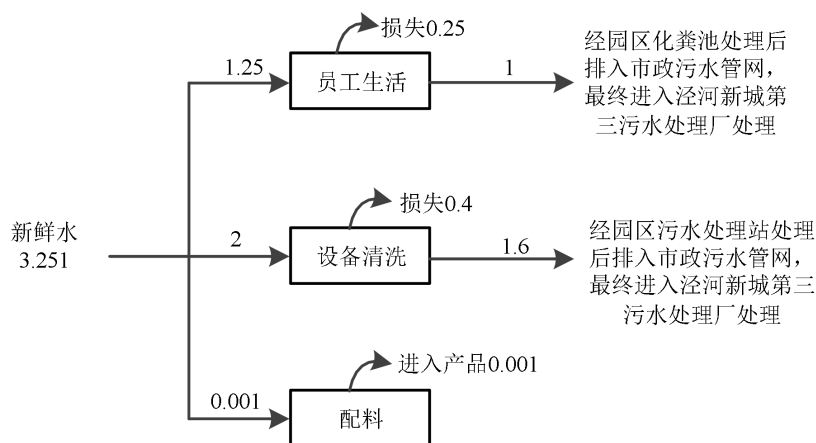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3) 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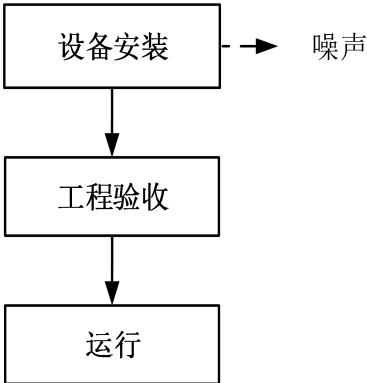
由附近电网接入。

(4) 采暖、制冷

本项目办公区采用空调采暖制冷，生产加热使用电加热。

7、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一层车间设置原料库及成品库，方便原料及成品的运输。二层车间设置员工办公室、更衣室，同时设置脱包间、混料间、配料间、预处理间、内包间、外包间、包材库。二层车间生产干果类制品、水果制品、干制脱水蔬菜、糯米粉、淀粉，生产工艺主要为混合、分装。三层车间设置员工办公室、更衣室，同时设置脱包间、原料前处理间、配料间、粉碎间、炒制间、内包间、外包间。三层车间生产调味酱、调味粉、香辛料，生产工艺主要为粉碎、炒制。本项目生产布局相对合理，整体布置充分结合项目特点及工艺流程，在满足生产及运输的条件下能够尽量节约占地要求，方便生产管理。功能区分布合理，

	<p>厂区总平面布置合理可行，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p> <p>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本次员工为 10 人，项目全年工作 200 天，每班 8 小时，一班制。</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一、施工期</p> <p>本项目在园区内租赁已建成的生产厂房，施工期仅在车间内进行分区、安装设备，不进行基础开挖等工程，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如下图所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TD A[设备安装] --> B[工程验收] B --> C[运行] A --> D[噪声] </pre> </div> <p>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p> <p>二、运营期</p> <p>1、半固态调味酱料生产工艺</p> <p>(1) 拆包：人工清除产品外包装上的灰尘、杂物，将原料外包装袋在脱包间拆除。</p> <p>(2) 原料挑拣、除杂：人工挑拣原料中的杂质及不合格品，不合格品主要是发霉、发黑、变质、虫蛀的颗粒，将挑选出来的杂质和不合格品放入指定容器内。</p> <p>(3) 配料：根据生产量，按照产品要求称重配料。</p> <p>(4) 粉碎：将称量好的配料依次加入粉碎机进行粉碎，粉碎好的物料转入周转容器内。</p> <p>(5) 炒制：电炒锅设置温度参数为140-160℃，锅内加入植物油加热，待油温达到80-90℃，依次加入所有配料，搅拌炒制，温度保持在140-160℃，炒制20-25min，炒制好的物料转入周转容器内。</p> <p>(6) 包装：炒制出的成品在内包间及外包间进行包装，包装完后待售。</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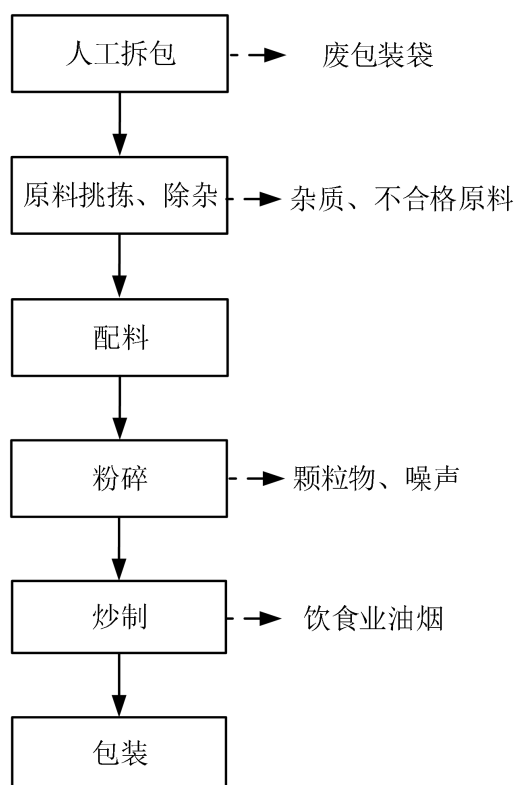


图2-3 半固态调味酱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2、香辛料、复合调味料生产工艺

(1) 拆包：人工清除产品外包装上的灰尘、杂物，将原料外包装袋在脱包间拆除。

(2) 原料挑拣、除杂：人工挑拣原料中的杂质及不合格品，不合格品主要是发霉、发黑、变质、虫蛀的颗粒，将挑选出来的杂质和不合格品放入指定容器内。

(3) 配料：根据生产量，按照产品要求称重配料。

(4) 粉碎：将称量好的配料依次加入粉碎机进行粉碎，粉碎好的物料转入周转容器内。

(5) 包装：粉碎好的成品在内包间及外包间进行包装，包装完后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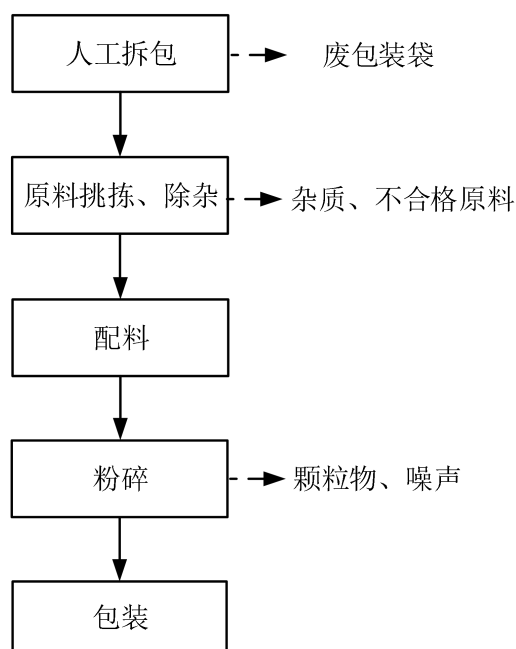


图2-4 香辛料、复合调味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3、干果类产品、水果类制品（不含枣夹果仁）、干制脱水蔬菜、糯米粉、食用淀粉生产工艺

（1）拆包：人工清除产品外包装上的灰尘、杂物，将原料外包装袋在脱包间拆除。

（2）原料挑拣、除杂：人工挑拣原料中的杂质及不合格品，干制蔬菜制品、水果制品主要挑拣杂质，发霉、发粘、虫咬、色泽异常的产品；干果类产品主要挑拣杂质，发霉、发黑、虫蛀、色泽异常、破碎的产品；糯米粉及淀粉主要拣选发霉、结块、色泽异常的产品。挑选出来的杂质和不合格品放入指定容器内。

（3）烘干：部分干制脱水蔬菜含水率过高时使用烘干机进行烘干。

（4）配料：根据生产量，按照产品要求称重配料。

（5）包装：配料后的成品在内包间及外包间进行包装，包装完后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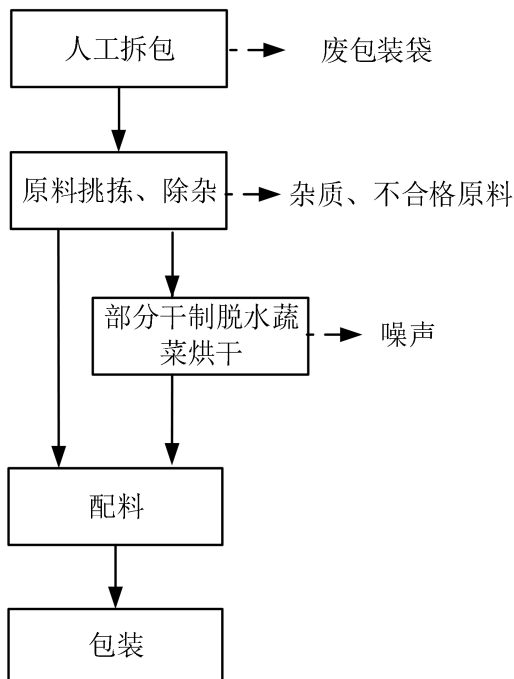


图2-5 干果类产品、水果类制品（不含枣夹果仁）、干制脱水蔬菜、糯米粉、食用淀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4、枣夹果仁生产工艺

（1）拆包：人工清除产品外包装上的灰尘、杂物，将原料外包装袋在脱包间拆除。

（2）原料挑拣、除杂：人工挑拣原料中的杂质及不合格品，免洗红枣中拣选出红枣中的杂质、小枣、坏枣。果仁中拣选出杂质、破碎粒、发霉、虫蛀、变质的果仁。挑选出来的杂质和不合格品放入指定容器内。

（3）红枣开口、去核：将拣选过的红枣使用去核机开口去核，确保开口适宜，无残核遗留。

（4）填充、压制：人工将核桃仁、杏仁填充进红枣中，即为枣夹核桃、枣夹杏仁成品，将部分枣夹核桃使用压缩成型机压制后得到枣核派。

（5）包装：将枣夹果仁成品在内包间及外包间进行包装，包装完后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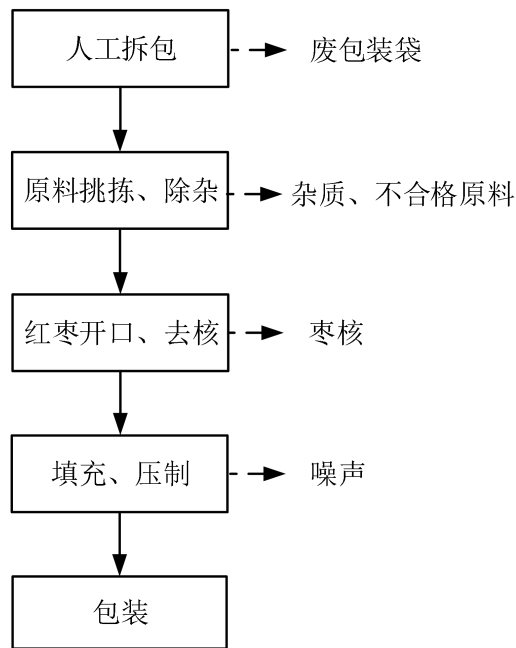


图2-6 枣夹果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5、混合坚果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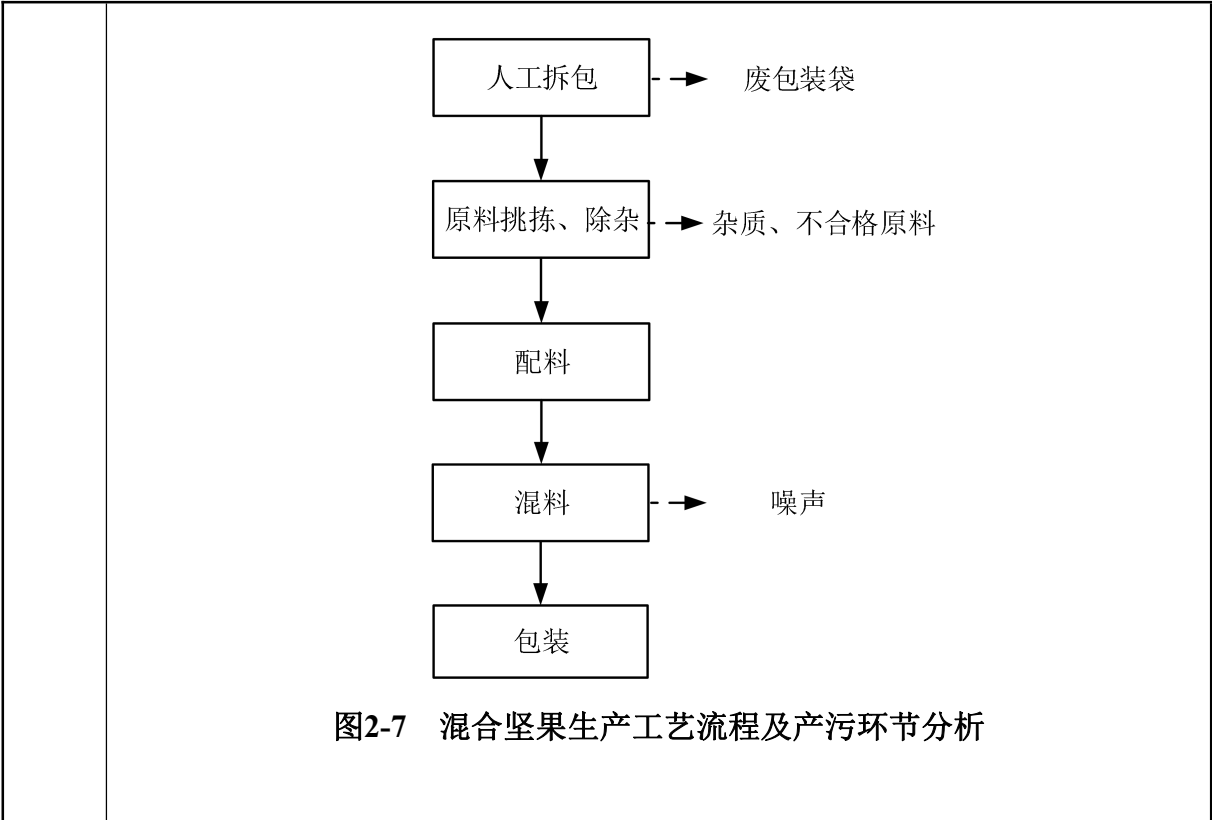
(1) 拆包：人工清除产品外包装上的灰尘、杂物，将原料外包装袋在脱包间拆除。

(2) 原料挑拣、除杂：人工挑拣原料中的杂质及不合格品，不合格品主要是发霉、发黑、变质、虫蛀的颗粒，将挑选出来的杂质和不合格品放入指定容器内。

(3) 配料：根据生产量，按照产品要求称重配料。

(4) 混料：称量配料后的物料加入搅拌机进行搅拌混料，混合好的物料转入周转容器内。

(5) 包装：混料后的成品在内包间及外包间进行包装，包装完后待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车间内为空置，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于2024年1月19日发布的《环保快报》(2024-3)中,对2023年1~12月西安市西咸新区空气质量状况进行了统计。西安市西咸新区具体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见下表。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2023 年)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82	70	117.1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48	35	137.1	不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7	60	11.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37	40	92.5	达标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质量浓度 (mg/m ³)	1.3	4	32.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质量浓度 (μg/m ³)	163	160	101.9	不达标	
由以上统计数据可知,在六项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中,由于西安市西咸新区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质量浓度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建设项目所在地为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						
(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特征污染物颗粒物委托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12 日进行现状监测,监测点位于项目地下风向,监测因子为颗粒物,监测点位图见附图。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结果) 表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日均值监测浓度(μg/m ³)	评价标准/(μg/m ³)	达标情况		
颗粒物	2024.5.10	81	300	达标		
	2024.5.11	134		达标		
	2024.5.12	147		达标		
由上表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地下风向颗粒物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河流为渭河、泾河，渭河位于项目地南侧约 6.3km 处、泾河位于项目地北测 6.1km 处，本次评价引用渭河咸阳铁桥断面、泾河桥断面监测结果，根据《陕西省 2023 年 1-8 月份水环境质量月报》中的补偿断面监测结果。渭河咸阳铁桥断面、泾河桥断面监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汉惠大道 1688 号 C6-1，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医院、学校、机关、科研单位、住宅、自然保护区等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租赁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 C6-1 已建厂房，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本次评价不做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5、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所在厂区地面已全部硬化，且项目主要生产工序位于其中二层，生产过程中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项目厂房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项目不进行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和对项目排污特征和周围环境特征综合分析后，确定了本次评价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界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108.83635998	34.43508012	白庙北村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	东南	310

2、声环境：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

环境保护目标

	<p>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地下水保护目标。</p> <p>4、生态环境：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p>	<p>1、运营期原料粉碎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污染物排放限值；原料炒制饮食业油烟执行，具体限值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th> </tr>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二级</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 (m)</th> <th>排放速率 (kg/h)</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20</td> <td>15</td> <td>3.5</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head> <tr> <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th> </tr> <tr> <th>规模</th> <th>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小型</td> <td>60%</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2、运营期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生产废水经园区工业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本项目生产废水需满足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废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后方可排入工业废水站集中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5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head> <tr> <th>执行标准</th> <th>COD</th> <th>BOD₅</th> <th>SS</th> <th>TN</th> <th>TP</th> <th>NH₃-N</th> <th>动植物油</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标准</td> <td>500</td> <td>300</td> <td>400</td> <td>70</td> <td>8</td> <td>45</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6 产业园工业废水处理站污水进水水质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head> <tr> <th>项目</th> <th>pH</th> <th>COD</th> <th>BOD₅</th> <th>SS</th> <th>氨氮</th> <th>总氮</th> <th>总磷</th> </tr> </thead> <tbody> <tr> <td>进水水质</td> <td>6~9</td> <td>2000</td> <td>900</td> <td>800</td> <td>60</td> <td>90</td> <td>12</td> </tr> </tbody> </table> <p>3、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规定；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7 项目环境噪声排放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head> <tr> <th>项目阶段</th> <th>标准名称</th> <th colspan="2">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施工期</td> <td rowspan="2">《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td> <td>昼间</td> <td>70dB(A)</td> </tr> <tr> <td>夜间</td> <td>55dB(A)</td> </tr> </tbody> </table>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二级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规模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浓度 mg/m ³	小型	60%	2.0	执行标准	COD	BOD ₅	SS	TN	TP	NH ₃ -N	动植物油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标准	500	300	400	70	8	45	100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进水水质	6~9	2000	900	800	60	90	12	项目阶段	标准名称	限值		施工期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二级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规模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浓度 mg/m ³																																																																							
	小型	60%	2.0																																																																							
	执行标准	COD	BOD ₅	SS	TN	TP	NH ₃ -N	动植物油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标准	500	300	400	70	8	45	100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进水水质	6~9	2000	900	800	60	90	12																																																																			
项目阶段	标准名称	限值																																																																								
施工期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运营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p>4、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要求。</p> <p>5、其他环境要素评价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p>			
总量控制指标	<p>本项目排放的COD及NH₃-N纳入园区总量控制指标内。</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租赁 C6-1 号空置厂房，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安装等，主要污染物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噪声、废弃包装物等。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随施工期结束而逐渐消失，本次评价提出如下污染防治措施：</p> <p>1、废水</p> <p>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 和 NH₃-N 等。按平均施工人员 10 人，不提供食宿，用水量以 27L/人·d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27m³/d，依托园区已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2、废气</p> <p>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根据现场踏勘，无需进行内部装修，仅安装生产设备，基本不产生施工期废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3、噪声</p> <p>本项目施工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输安装产生的噪声。室内噪声主要通过厂房进行隔声降噪，室外施工虽有高噪声设备，但工作时间均较短，对位置相对固定的高噪声机械设备，选择合适地点设置单面声障。本次评价要求施工期项目要求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合理安排施工计划，避开夜间（22:00-06:00）、昼间午休时间（12:00-14:00）施工，以免产生扰民现象。</p> <p>经采取以上措施，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且伴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其影响将会消失。</p> <p>4、固废</p> <p>施工期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装修材料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p> <p>①生活垃圾</p> <p>本项目施工期平均施工人员 1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0.5kg/（人·d），则预计产生量为 5kg/d。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p> <p>②废包装材料</p>
-----------	--

	<p>安装设备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p> <p>综上，采取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p>1、废气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p> <p>(1) 产污环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废气污染源及污染因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40%;">污染源</th> <th style="width: 40%;">污染因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气</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原料粉碎</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炒制</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饮食业油烟</td> </tr> </tbody> </table> <p>(2) 源强分析</p> <p>①原料粉碎粉尘</p> <p>项目生产半固态调味酱料、香辛料、复合调味料时，需对原料进行粉碎，由于《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未给出本行业原料粉碎产污系数，因此本次评价引用《环境保护计算手册》（奚元福，1990）中饲料及粮食制粉设备的颗粒物排放系数为 1.41kg/t-原料，生产半固态调味酱料、香辛料、复合调味料需要破碎的原料量为 14t/a，每日粉碎时长 1h，则原料粉碎粉尘产生量为 0.01974t/a，产生速率 0.0987kg/h，建设单位在车间内安装 1 台风量为 2000m³/h 的布袋除尘器，对粉碎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则粉尘产生浓度 49.35mg/m³，除尘器与粉碎机直接连接，粉尘收集效率以 100%计，处理效率以 99%计，则除尘器处理粉尘量为 0.01954t/a，粉尘排放量 0.0002t/a，排放速率 0.001kg/h，排放浓度为 0.5mg/m³。</p> <p>②炒制油烟</p> <p>项目生产半固态调味酱料时需对原料进行炒制。使用炒锅电加热至 140℃-160℃，加热过程中，油脂在达到其发烟点时会产生油烟。</p> <p>根据行业类比调查，不同的烧炸工况，油烟中烟气浓度及挥发量均有所不同，油的平均挥发量为总耗油量的 2.83%，本项目植物油总用量为 0.8t/a，则本项目炒制油烟废气产生量为 0.02264t/a，炒锅日运行时间约 2h。本环评要求于炒锅炒制上方设置上吸式集气罩收集炒制油烟，2 台电炒锅集气面积</p>	污染物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废气	原料粉碎	颗粒物	炒制	饮食业油烟
污染物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废气	原料粉碎	颗粒物							
	炒制	饮食业油烟							

约 2m²，集气总风量约 4000m³/h，炒制油烟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于烟道高于屋顶排放。

本项目设置独立密闭炒制间作为炒制区域，收集效率按 90%计算，高效静电油烟净化设施净化效率取 95%，则本项目油烟产生量为 0.02264t/a，产生速率为 0.0566kg/h，产生浓度为 14.15mg/m³；集气罩收集量为 0.02038t/a，油烟净化设施处理量为 0.01936t/a，排放量为 0.00102t/a，排放速率为 0.00255kg/h，排放浓度为 0.64mg/m³。未被集气罩收集的部分为 0.00226t/a，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排放速率 0.00565kg/h。

③包装废气

成品经包装机包装后暂存于成品库，本项目部分产品采用塑料包装，塑封过程产生少量废气，考虑到塑封时间短，废气产生量较少，本次评价不对其进行定量分析，要求企业加强车间通风，包装废气将通过换气系统排放，基本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④异味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原料等在暂存、转运过程中由于有机物的分解腐败会散发出一一定异味，产品原料炒制、搅拌工序时会产生一定的刺激性气味。本项目仅做定性分析。不合格原料采用密封式塑料桶分类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做到日产日清，并设置排气扇保持通风干燥；炒制、搅拌的刺激性气味保持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综上，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表 4-2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原料粉碎粉尘	颗粒物	0.01974	有组织	粉碎机与除尘器连接，收集率100%，粉尘经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0.0002	0.001	0.5
炒	饮食	0.02264	有组织	集气罩收集，高效静电除	0.00102	0.00255	0.64

制 油 烟	业油 烟			油设施净化 后经烟道高 于屋顶排放			
				无组 织	车间内加强 通风	0.00226	0.00565

(3) 监测计划

表 4-3 废气监测计划

污染 物类 别	排放口 编号或 名称	坐标	排放标准	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	监测因 子	监测 频次
有组 织	饮食业 油烟烟 道口	E108°50'1.69" N34°26'15.08"	《饮食业油烟排 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 烟道口	饮食业 油烟	半年 一次
有组 织	DA001	E108°50'1.99" N34°26'15.08"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标准	DA001	颗粒物	半年 一次
无组 织	厂界	/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 风向 3 个点	颗粒物	半年 一次

(4)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工业-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HJ1030.2—2019），袋式除尘器属于治理原料粉碎粉尘的可行技术。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工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工业》（HJ1030.3-2019），高效静电除油设施属于治理油炸废气（油烟）的可行技术。

通过以上措施，项目排放的颗粒物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排放限值要求，饮食业油烟可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浓度限值要求，措施可行。

2、废水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

(1) 废水产排情况分析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 1m³/d，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排放量 1.6m³/d，经油水分离器处理，排入园区工业废水站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 4-4 废水产排污环节、类别、排放去向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是否外排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TP、TN	是，最终排放至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	100m ³	化粪池（依托园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设备清洗	清洗废水	动植物油、COD、BOD ₅ 、SS	是，最终排放至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	150m ³	油水分离器+工业废水处理站（依托园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00m³/a。根据类比一般城镇生活污水水质，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为：COD：350mg/L、BOD₅：160mg/L、SS：180mg/L、NH₃-N：25mg/L，TP：6mg/L、TN：40mg/L，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5 生活污水产生、排放情况表

主要污染物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氮	总磷	废水量
生活污水	产生浓度 (mg/L)	350	160	180	25	40	6	/
	产生量(t/a)	0.07	0.032	0.036	0.005	0.008	0.0012	200
依托园区化粪池的处理效率		20%	20%	20%	/	/	/	/
生活污水	排放浓度 (mg/L)	280	128	144	25	40	6	/
	排放量 (t/a)	0.056	0.0256	0.0288	0.005	0.008	0.0012	200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320m³/a，炒锅使用特殊材质制作，锅内有防粘锅涂层，入锅炒制的物料均作为成品分装入调味酱瓶，锅底及锅壁仅残留少量植物油，设备清洗废水水质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类比同类型项目，本次类比《浙江百盛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生物复合调味料生产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的验收监测数据，类比项目主要产品为调味料、香精，主要生产设备为干燥机、粉碎机、加热锅等，因此本次类比具有可类比性，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水质污染物浓度为：动植物油：7.52mg/L、COD：1480mg/L、BOD₅：369mg/L、SS：282mg/L，则本项目清洗废水产排

情况见下表。

表 4-6 清洗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表

主要污染物		动植物油	COD	BOD ₅	SS	废水量
设备清洗废水	产生浓度 (mg/L)	7.52	1480	369	282	/
	产生量 (t/a)	0.0024	0.4736	0.1181	0.0902	320
建设单位安装的油水分离器处理效率		80%	/	/	/	/
设备清洗废水	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排入园区工业废水站的进水浓度 (mg/L)	1.5	1480	369	282	/
	排入园区工业废水站的废水排放量 (t/a)	0.00048	0.4736	0.1181	0.0902	320
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效率		/	75%	61%	50%	/
设备清洗废水	园区工业废水站排放浓度 (mg/L)	1.5	370	143.91	141	/
	园区工业废水站排放量 (t/a)	0.00048	0.1184	0.0461	0.0451	320

(2) 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7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方式	去向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员工办公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总磷、总氮、	化粪池（依托园区）	100m ³ /d	间接排放	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设备清洗	清洗废水	动植物油、COD、BOD ₅ 、SS	油水分离器	隔油效率 80%	间接排放	清洗废水先经过车间内安装的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进入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
			工业废水处理站（依托园区）	150m ³ /d		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3) 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生产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依托园区工业废水站，故本项目废水可不进行监测。

(4) 影响分析

①达标性分析

生活污水及清洗废水经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最终排放情况及达标性分析见下表。

表 4-8 污染物最终排放情况及其达标性

生活污水							
类型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氮	总磷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L)	280	128	144	25	40	6	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	500	300	400	45	70	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设备清洗废水							
类型	动植物油	COD	BOD ₅	SS			治理措施
排入园区工业废水站的进水浓度 (mg/L)	1.5	1480	369	282			油水分离器处理
园区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	/	1500	900	800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达标			
园区工业废水站排放浓度 (mg/L)	1.5	370	143.91	141			依托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级限值	100	500	350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生活污水排放量 1m³/d,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排放量 1.6m³/d,经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处理措施依托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产业园设化粪池 1 座，容积约 100m³，用于处理产业园生活污水，根据园区提供资料，化粪池已于 2023 年 3 月建设完成，目前无企业入驻，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m³/d，仅占化粪池容积的 1%，占比较小，按照 24 小时停留，污水经生活污水专用收集管道收集后排入化粪池，最终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污口位于产业园南侧）排入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放浓度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因此废水污染治理措施可行，故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可行。

生产废水：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健科谷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废水处理站主要服务对象为秦汉大健康科技产业园的工业废水，工业废水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级排放标准限值，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

废水处理站位于产业园中部 C6-1 厂房，便于工业废水收集，排污口设于产业园北侧，厂房已设有专用工业废水排放管道，便于废水收集和安全排放；该工业废水站分 2 期建设，一期设计处理量 150m³/d，二期设计处理量 250m³/d，根据园区提供资料，一期建成时间在 2022 年 3 月左右，2022 年 2 月左右管网铺设到位，采用工艺为格栅+调节池+DAF 溶气气浮+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斜板沉淀+接触消毒。园区现入驻企业较少，目前废水接纳量约 30m³/d，污水处理厂剩余处理量充足；本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1.6m³/d，占一期处理量的 1.07%，不会对工业废水站的进水水质、水量及处理能力造成较大的影响，故项目废水依托园区工业废水站预处理可行。

③废水去向可行性分析

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污口位于产业园南侧），最终排入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位于泾河新城高庄镇寿平村。现状设计处理规模为 2.0 万 m³/d，二期扩建后设计处理规模为 7.0 万 m³/d。现状处理水量约 1.0 万 m³/d。处理工艺为：

“预处理-MBBR 复合工艺-二沉池-超效沉淀池-紫外线消毒”，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于 2020 年 3 月底完成所有施工及调试，2020 年 4 月 1 日正式运营。目前运行状况良好，出水可稳定满足《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A 标准相关水质要求。

泾河新城第三污水处理厂具体服务范围包括：服务范围包括泾河以南、县东路以东、规划东边界以西及南边界以北围合的范围。园区工业废水站位于该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且目前市政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可排入该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

（1）项目主要噪声源排放特征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及治理后声级详见下表。

表 4-9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序号	主要噪声源	数量	性质	噪声防治措施	治理前 dB(A)	治理后 dB(A)
1	多功能烘干机（二层车间）	1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85	65
2	485 型骏枣去核机（二层车间）	1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设备置于地下等	70	50
3	搅拌机（二层车间）	1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80	60
4	2000 型智能包装机（二层车间）	3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5	封口机（二层车间）	1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6	自动定量粉剂包装机（二层车间）	1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7	封口机（二层车间）	1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8	粉碎机（三层车间）	2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90	70
9	除尘器及风机（三层车间）	1 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90	70

10	电炒锅（三层车间）	2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85	65
11	2000型智能包装机（三层车间）	1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12	自动定量粉剂包装机（三层车间）	2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13	封口机（三层车间）	1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14	酱料定量包装机（三层车间）	1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15	封口机（三层车间）	1台	连续性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60	40

(2) 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控制措施

对于噪声污染的控制，从降低声源噪声，控制噪声传播途径，改进平面布置等方面进行控制，采取的降噪措施如下：

①从源头治理抓起，在满足工艺设计技术要求的条件下，在设备选型订货时，首先选择高效、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从声源上降低噪声值。

②在噪声传播途径上进行控制，即在总体设计上合理布局，将各种强噪声源设备尽可能集中布置在厂房或设备间内，以便于控制。

③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达到降噪效果。

④在项目投产运行后，企业应加强设备维护，确保项目运行中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发生。

(3) 噪声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的要求，采用如下模式：

①预测条件

A 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B 室内噪声源考虑声源所在围护结构的隔声作用；

C 考虑声源至预测点的距离衰减，忽略传播中建筑物的阻挡、地面反射以及空气吸收、雨、雪、温度等影响。

②预测模式

项目预测模式如下所述：

a、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公式为：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b、室外声源

室外点声源对预测点的噪声声压级影响值(dB (A))为：

$$L_{(r)} = L_{p0} - 20 \lg \frac{r}{r_0}$$

式中： $L_{(r)}$ —预测点的声压级(dB(A))；

L_{p0} —点声源在 $r_0(m)$ 距离处测定的声压级(dB(A))；

r —点声源距预测点的距离(m)。

c、合成声压级公式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Ai}—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L_{Aj}—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③预测结果

本次预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对各厂界噪声环境影响进行预测，项目仅在昼间运行，项目营运后昼间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0 噪声预测结果表 单位：dB(A)

位置	1#东厂界	2#南厂界	3#西厂界	4#北厂界
贡献值	58	56	58	60
标准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噪声预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运行后，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要求。因此，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降噪措施后，项目运营期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监测计划

表 4-11 噪声监测计划表

污染源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控制标准
噪声	Leq (A)	厂界四周	4个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 标准

4、固废

(1) 固废产生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除尘灰。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垃圾以 0.5kg/(人·d)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1t/a)。本项目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置。

②废包装材料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包装主要采用纸箱、薄膜等，总产生量约 2t/a，收集后交由废旧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

③不合格品

原料挑拣、除杂时会产生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1t/a，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④除尘灰

项目原料粉碎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产生量为 0.01954t/a，收集清理后作为厨余垃圾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固废处置去向

表 4-12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名称	性质	形态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方法
生活垃圾	一般 固废	固态	1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包装材料		固态	2	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不合格品		固态	1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除尘灰		固态	0.01954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环境管理要求

(1)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于厂内设置的生活垃圾桶内，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2)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贮存提出如下要求：

A. 贮存场所地面硬化，设顶棚、围墙，达到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

要求，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B.贮存场所应按公告 2023 年第 5 号关于发布国家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的公告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并定期检查和维护；

C.贮存场所应制定运行计划；

D.落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方案，签订协议，尽可能及时外运，避免长期堆存；

E.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4）固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实施后对固体废物的处置应本着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妥善处理，可以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依托园区已建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日常运营中加强管理，基本切断了跑、冒、滴、漏的废水和物料进入土壤和地下水的途径，污染物不会直接渗入地下土壤进而污染地下水。

由于项目租赁的厂房为三层，一层为原料库及成品库，储存原料及成品基本为固态，不会渗漏至土壤和地下水，二层及三层车间不与地面直接接触。因此，在落实以上措施后基本不存在对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6、生态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的生产车间进行生产，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7、环境风险

（1）风险源识别

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植物油，年用量为 0.8t，最大存储量为 0.2t。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油类物质最大存储量为 2500t，则本项目 $Q=0.2/2500=8 \times 10^{-5}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本次评价对风险识别及事故影响进行简要分析，提出防范和应急措施。

为降低本项目发生风险事故的概率和减少事故危害，环评要求项目采取以下主要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2) 可能的影响途径

扩散途径识别：植物油发生泄漏事故，对周围环境质量产生污染影响，主要污染因子为油类物质；如遇明火可能造成火灾事故引发次生环境污染事件。由于本项目植物油厂内储存量较小，因此，事故状态下有一定影响，但总体影响较小。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对项目的危险因素进行识别，分析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为植物油泄漏后遇明火或高温燃烧产生一氧化碳、氮氧化物等次生污染物污染大气环境，对周围人群健康及大气环境产生影响，以及泄漏的植物油可能会影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在制定完善的安全管理、降低风险的规章制度，在管理、控制及监督、维护方面采取降低事故风险的措施。具体如下：

①建立健全防火安全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防火、防爆安全制度主要有以下几种：

安全员责任制度：主要把每个工作人员在业务上、工作上与消防安全管理上的职责、责任明确；防火防爆制度：是对各类火种、火源和有散发火花危险的机械设备、作业活动，以及可燃、易燃物品等的控制和管理；

用火审批制度：在非固定点进行明火作业时，必须根据用火场所危险程度大小以及各级防火责任人，规定批准权限。

②采取防静电、明火控制等措施。

③设置火灾探测器及报警灭火控制设施，以便在火灾的初期阶段发出报警，并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扑救。在易发生火灾的岗位除采用 119 电话报警外，另设置具有专用线路的火灾报警系统。

④植物油储存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在于一旦遇到明火，如施工人员吸烟、厂区中有明火等，均可能导致火灾的发生，危害人身安全。本项目设置专门的原料库存储植物油，远离明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相关要求，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且本项目涉及危险品性质及生产工艺简单，环境风险较小。

8、环保投资

本项目企业总投资额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共 26.5 万元，占总投资额 13%，具体环保投资内容见下表。

表4-13 项目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类型		环保措施	数量	投资额 (万元)
废气治理	原料粉碎	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DA001	1 套	8
	炒制	集气罩+高效静电油烟净化设施	1 套	5
	生产异味	车间设置换气扇、换气窗	若干	0.5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	依托园区	/
	设备清洗 废水	油水分离器	1 台	0.5
		格栅+调节池+DAF 溶气气浮+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斜板沉淀+接触消毒	依托园区	/
噪声		各类设备等进行基础减振、隔声	若干	2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垃圾桶	若干	0.5
	一般固废	专用收集设施及暂存间	1 间	/
防渗措施		对污水处理设施等进行防渗处理	依托园区	/
其他		环境咨询、验收监测、营运期例行监测、环保培训等环境管理、污染防治设施维护	/	10
合计				26.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 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粉碎	颗粒物	除尘器与粉碎机连接, 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排放
	炒制	饮食业油烟	集气罩+高效静电油烟净化设施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不合格品堆放	异味	车间安装换气扇、换气窗, 加强通风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 NH ₃ -N、 SS、TN、 TP	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设备清洗废水	动植物 油、COD、 BOD ₅ 、SS	依托园区工业废水站处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A 级标准
声环境	设备噪声	Leq (A)	合理布局, 并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p>固体废物</p>	<p>生活垃圾、不合格品、除尘灰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外售物资回收单位。</p>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1) 源头控制措施 2) 分区控制措施</p>
<p>生态保护措施</p>	<p>无</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企业应合理车间布局，应根据生产流程及卫生、安全控制要求设置相应的功能间，各功能间的面积应当与生产规模相适应，满足生产、消防、安全需要。</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应设环保管理人员，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管理检查，主要环境管理内容应包括：</p> <p>①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及时进行竣工环保公示、环保设施调试公示，自主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经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才可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p> <p>①进行环保教育宣传，并对有环境影响隐患的岗位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并制定紧急情况应急措施，预防或减少可能出现的环境影响；</p> <p>②维护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和安全生产，对各种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要推广和应用先进的环保技术和经验，最大限度降低污染物的排放量，组织和协调环境监测工作，制定监测计划，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控废气、噪声排放情况及环保设施的运转状况。</p>

六、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在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排放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可接受，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002t/a	/	0.0002t/a	+0.0002t/a
		饮食业油烟	/	/	/	0.00328t/a	/	0.00328t/a	+0.00328t/a
废水		COD	/	/	/	0.1744t/a	/	0.1744t/a	+0.1744t/a
		BOD ₅	/	/	/	0.0717t/a	/	0.0717t/a	+0.0717t/a
		SS	/	/	/	0.0739t/a	/	0.0739t/a	+0.0739t/a
		NH ₃ -N	/	/	/	0.005t/a	/	0.005t/a	+0.005t/a
		TP	/	/	/	0.0012t/a	/	0.0012t/a	+0.0012t/a
		TN	/	/	/	0.008t/a	/	0.008t/a	+0.008t/a
		动植物油	/	/	/	0.00048t/a	/	0.00048t/a	+0.00048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1t/a	/	1t/a	+1t/a
		废包装材料	/	/	/	2t/a	/	2t/a	+2t/a
		不合格品	/	/	/	1t/a	/	1t/a	+1t/a
		除尘灰	/	/	/	0.01954t/a	/	0.01954t/a	+0.01954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